

证券代码：833468

证券简称：双剑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11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职工代表监事易正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职工代表会议的召集、召开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章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70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7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吸引和保留优秀的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，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凝聚力，增强公司竞争力，经公司各业务部门的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熊华明、朱进霞、程闯、李勇军、付元朝、易小军、王承波、丁启发、任军、杨萍、易锐、柯可、易通、姜浩、王瑾、殷坤、刘小莉、杨杰、何斌斌、程晓波、尚俊萍、付年林、程遥等 23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，上述员工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上述核心员工提名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公告栏公示并面向全体员工征求意见。

截止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提名熊华明、朱进霞、程闯、李勇军、付元朝、易小军、王承波、丁启发、任军、杨萍、易锐、柯可、易通、姜浩、王瑾、殷坤、刘小莉、杨杰、何斌斌、程晓波、尚俊萍、付年林、程遥等 23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5 日